



立春到了,春卷吃起来吧!



农历新年还在半个月后“拖沓”，眼睛一眨，立春已在眼前。

“单春年”

据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解释：“立，建始也……”立春，代表着春天的开始，意味着新一轮的节气轮回。

而在传统习俗中，眼下仍是“旧年”，要等到2月19日正月初一，农历新年才真正到来。

立春在农历新年前，在许多循着农历生活的老一辈人眼中，不是好事：这样一来，今年就成了“无春年”，甚至“寡妇年”，不宜嫁娶生子。

实际上，按农历算，今年全年为2015年2月19日到2016年2月7日，而2016年2月4日也是立春。严格来说，今年顶多只能算是“单春年”。

无论是“无春年”，还是“单春年”，跟吉凶祸福无关，只是阴历和阳历之间转换出现的“巧合”，而类似的“巧合”还有很多。

1992年，立春巧逢春节，也就是正月初一；接下来最近的一次立春巧逢春节，将会出现在2038年。2000年，立春巧逢除夕；不久之后的2019年，立春又会跟除夕“撞”在一起。

暖年?冷年?

立春和农历新年的“赛跑”，不是立春“赶早”，而是新年“迟到”。

因为多了一个“闰九月”，今年的新年来得特别晚。上一个最晚的春节出现在1985年的2月20日；而下一个则要等到2109年。

今年的春节正好碰上雨水节气。这个节气有很重要的一层含义，就是天气转暖，降水量开始增多。那是否意味着我们将迎来一个暖意融融的春节?

我们先来看看气象资料：

自1951年有气象记录以来，我国一共出现过9个春节极晚(2月15日以后)

的年份，其中有7年都是气温偏低的，尤其是1969年2月，还出现了全国范围罕见的特冷天气。

不过，最近两个春节极晚年份1999年和2007年，却是明显偏暖的。

因此，春节来得晚跟天气暖和之间并没有必然联系。

再来看看今年的温度变化：

中国气象局2月2日召开的2015年2月新闻发布会上说，1月我国平均气温为零下3.1℃，较常年同期偏高1.9℃，为1961年来最高的。

有人也许会说，2月的平均气温总归会比1月暖一些。话虽如此，但并非“铁律”，民间就有“前冬暖，后冬冷”的说法。

就拿我市来说，今年“一九”到“三九”，并未感受到明显的寒意，可进入“五九”后阴冷潮湿的天气却一下冒了出来，而之后的天气变化是否会应了“三九不冷，六九冷”那句俗话，就有待观察了。

“咬春”

一块滚烫的铁盘，一团面粉。握住面团，往铁盘上轻轻一沾，一铺，一掀，一张“春

卷皮子”就大功告成了。

嫌自己做麻烦，菜市场有卖现成包好的春卷。喜欢自己做的，就再拎点荠菜、豆腐干回家，洗净、剁碎，加点芝麻油、盐，搅拌均匀，用春卷皮子裹起来。

油锅一开，便是最欢欣雀跃的时刻，看着白色的“皮子”渐渐变成金黄色，甚至带点焦味，香气弥漫着整个厨房，口水早就流到了嘴边。

这是一道即等可食的小吃，一出锅，顾不得烫，夹起一个就往嘴里送，嘎嘣脆，随即一股菜香在口腔里弥漫开来。

每到春卷热销时，春节也就快来了。

“其实春卷最初是立春的节气食物。”市民俗专家沈志远说，立春的来到代表着春回大地，万物即将复苏，人们在此时吃春卷，品尝春卷中包裹的新鲜蔬菜，有“咬春”之意。

人们习惯用蔬菜做春卷的馅，还有另外一层含义，“以前春卷都是要先拿去供奉土地庙里的土地公和土地婆的。”沈志远说。

关于吃春卷还有一个习俗，得从头吃到尾，吃完整个，取其“有头有尾”的吉祥寓意。 记者 石承承

都是“好演员”

借了18万元,还是7万元?

债主求鉴定、要测谎,结果太让人失望了

最近，海曙法院审了一起借贷纠纷，又是一起罗生门。

原告说被告向他借了18万元，被告说只借了7万元。到底谁说谎?原告言之凿凿，还拍着胸脯：“鉴定借条啊，钱我出”、“测谎也没有问题”。

可等鉴定和测谎结果出来，原告彻底无语了。

去年6月底，原告起诉了韦某夫妻，他拿出了2张借条，称韦某在2013年4月26日和5月7日，分别向他借了13.3万元和5万元。

收到诉讼材料后，韦某大声喊冤，他说自己只向对方借了7万元，当时约定的利息是月息20%，因此连本带息给写了一张13.3万元的借条。这些钱他都用来归还买彩票和赌博欠下的债务，妻子并不知情，而且两人在同年的5月下旬已经离婚。之后他陆陆续续还了对方6万多元，其中3.43万元有收据。

至于那张5万元的借条，韦某一口咬定是假的，但原告却打包票是真的，还口气杠杠地跟法官说：“我要求对借条进行司法鉴定，鉴定费我出!”

那张5万元的借条写在

一张背面有字的纸上，看起来皱巴巴的，也蛮旧的，很难辨出真伪，于是法官根据原告申请，把借条送去司法鉴定机构进行鉴定。可鉴定结论让人大跌眼镜，5万元的借条确实是假的。

鉴定结果让法官觉得有必要加大对13.3万元借条的审查力度，于是多次找原告谈话。谈话中，原告仍很镇定，只是对借款的金额在3次陈述中略有出入，第一次说其中10万元是本金；第二次又说全部是本金；第三次说本金是9.6万元，分两次给的韦某。最关键的是他能说得清每一笔借款的时间和地点，细节毫不含糊。

无奈之下，韦某提出测谎，原告也毫不犹豫地答应了。

于是，法院委托了检察院，对两人进行心理测试，结果显示，原告对有关借条的实际出借金额、出借次数等设问的陈述不真实；而韦某的陈述真实。

法院采纳了心理测试报告结果，近日一审认定原告之间7万元借贷关系成立并合法有效，驳回了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。

记者 胡珊
通讯员 陶琪姜

在银行工作人员眼皮子下帮人转贷—— 10万元存款转眼被忽悠没了

是老伯热心过了头,还是这些人太坏?



慈溪的孙大伯在当地一家银行存款时，遇到一名男子求助，对方称他有一笔10万元的贷款到期，银行已同意转贷，但前提是先还清贷款。对方请求孙大伯将10万元存款在他账户上过一下，只要一秒钟，转贷出来马上归还。

不知怎么，孙大伯竟同意了，结果这“过一下”，把10万元养老钱“过”成了“借款”。

孙大伯50多岁，家住龙山，经济条件一般。

据孙大伯讲述，去年3月，他在银行办理10万元存款转存手续时，遇到了一名男子搭讪，对方姓黄，自称资金周转困难，在银行有一笔10万元的贷款要到期



漫画 章丽珍

了，虽然银行已经同意转贷，但必须在当天将10万元贷款先还清，他请孙大伯帮一个忙。黄某言辞恳切，表示只需一分钟，转贷出来马上还给孙大伯。

孙大伯说，他当时将信将疑询问了窗口工作人员，“工作人员跟我说，黄某确实有一笔贷款到期，转贷很快能完成，只需要一分钟就可以。”

“既然银行的人都这么说了，想想也没什么风险，又可以帮助人，就答应了他。”孙大伯说，他将10万元款项存进了黄某的贷款账户。“钱存进去后，银行工作人员却说，由于黄某在其他银行还有贷款，他们无法办理转贷手续。”

孙大伯听到后顿时蒙了，回过神来，他马上要求银行工作人员将10万元款项划出来。

但银行工作人员却表示钱已入账，无法办理。无奈，他只有报警。在派出所民警和银行工作人员调解下，孙大伯勉强接受了黄某夫妻出具的借条，对方承诺在三日内归还并以房屋作抵押。

三日期限到了，黄某夫妻并未按照约定归还借款，房屋也没去办理抵押登记手续。自此，孙大伯走上了催讨之路。为了这10万元，孙大伯夫妻不知争吵了多少次，每天吃不好、睡不着，人也憔悴了。但黄某夫妻均以经济困难为由不履行还款。

最终，孙大伯只得将黄某夫妇告上了法庭。经慈溪法院查明，黄某夫妻原本经营着一家小厂，但去年已经债务累累、资不抵债。

近日，法院判决孙大伯胜诉。承办法官告诉记者，就目前黄先生的状况而言，孙大伯要拿回这笔款项困难重重。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通讯员 徐嘉
记者 胡珊

偷走同事的电瓶车 还帮他漏夜去“捉贼”

一看监控画面，小王愣住了：那个熟悉的身影，不正是帮自己捉贼的同事小张吗？小张一看事情败露，更是羞愧地低下了头。

2月2日晚上6点多，小王下班后把电动车停在宿舍一层的走廊上。晚上9点左右，他才想起车还没上锁，赶紧跑下楼，却发现：车子不见了!

他不甘心，跑出去找，一边找，一边按车钥匙上的电子报警器。约20分钟后，在高桥新庄路一家宾馆附近，他按下报警器，听到了“滴滴”的警报声。循声望去，他的电动车就停在宾馆的停车场里。

小王跑过去一看，车前轮上还多了一把“U”型锁。

小王决定守株待兔，捉住偷车贼。这时碰到同事小张正好从宾馆门口路过。“有人偷了我的车，你帮我一起抓小偷吧。”一心想着擒贼的小王丝毫没有留意到当时小张脸上掠过尴尬的表情。

“你在这里等着，我回去拿家伙来。”小张说。过了七八分钟，他拎着一把菜刀匆匆地回来了。没多久，小张又要求回去加件衣服。

直到深夜11点多，小王和小张都没能等到那个偷车贼。而他们在宾馆门口鬼鬼祟祟的样子，反倒引起了高桥派出所巡逻队员的注意。

小王一见来了“正规军”，赶紧把丢车的事陈述了一遍。巡逻队员一看停车场门口有监控，就带着他们去看了监控。

于是，就出现了本文开头的一幕。小张骑着小王的电动车进停车场，停车、锁车，所有举动被拍得清清楚楚。

小张交代说，他知道偷的是小王的车。他在宾馆门口被小王叫住时，其实正在路上找买主，想连夜将这辆电动车脱手。

目前，小张被警方行政拘留。

通讯员 钱婷婷
记者 石承承

